

穷奢极欲的不夜城，一夕之间，覆灭殆尽！
是诡异诅咒还是恶灵作祟？一切已无可挽救！

胡立实 著

不夜城的 葬礼

7个最耸人听闻的推理故事，精妙绝伦的悬念构想
让你体验血液倒流、战栗不已的阅读快感



麦林推理

广西人民出版社



不夜城的 葬礼

BU YE CHENG DE
ZANGLI

胡立实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不夜城的葬礼 / 胡立实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2. 5
ISBN 978-7-219-07841-9

I. ①不… II. ①胡… III. ①故事—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 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 035223 号

监 制 白竹林
策划编辑 郑 洁
责任编辑 周月华
责任校对 唐柳娜 张雪芹
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40mm 1/32
印 张	9.5
字 数	14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5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5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7841-9/I·1518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II 目录

不夜城的葬礼	001
潮汐有信	029
飘浮的长发	119
简单案件	141
罪俗	199
指咒	243
素食者	265



不夜城的葬礼



楔子

金森城四面都是高山和茂密的亚热带森林，太阳下山比别处要早。

但这个城市没有夜晚。

这是一座真正的不夜之城。

“不夜城”是金森城真正独一无二的名片，这里的每一条街、每一栋建筑物都严格按照规划统一装饰着供观赏用的彩灯：第一条街全是西式彩色霓虹灯，第二条街全是中式花灯，第三条街全是艺术雕塑灯……

所有这些灯全都一年四季夜夜长明，整个城市就是巍巍群山簇拥着的一个巨大的灯笼。凭借这一充满想象力和大气魄的城市特色，金森城吸引着无数游客蜂拥而至。这个山间小城拥有最奢华的酒店、最穷尽想象力的游乐场以及最随心所欲的狩猎场。

人们可以在这里穷奢极欲、醉生梦死，直到欲仙欲死。

这是一座欢乐的梦幻之城！

1. 黑潮

夏夜，通往金森城的公路上，丁长光驾着黑色的奔驰车

疾驰，疲惫的车轮与热得冒汗的沥青路面摩擦出令人烦躁的吱吱声。

他要赶回金森城为他六岁的女儿庆祝生日。想到可爱的女儿，他心里充满着幸福的急切感，不由得开得快了些。

公路一侧是山崖，另一侧则是黑暗幽深的亚热带森林，时不时会有一些稀奇古怪的动物冷不防地钻出来吓人一跳，他得小心点……

“叮叮当，叮叮当，铃儿响叮当……”

车内忽然响起轻快的音乐声，幽蓝的光芒映满车厢。丁长光猝不及防，差点吓着了。扭头一看，他笑了，原来不过是他的右手不小心碰到放在副驾驶座上的发光布娃娃。这是他买给女儿的生日礼物，轻轻一碰就会响起动听的音乐，同时发出漂亮的光芒。

他的嘴角浮起微笑，打算听完这一首《铃儿响叮当》再关掉它。

这时，森林里突然涌出无数细小的飞行物，在公路上迅速会聚成令人恐惧的巨大黑潮，乘着夜色的掩护无声无息地袭来。等到丁长光察觉时，黑潮已经淹没汽车并迅速将其包裹成一个巨大的蚕茧，将他的视野隔断在车厢之内。

眼前骤然漆黑。

丁长光呆住，头皮像被人猛地揪住头发似的蓦然收紧，恐惧如电流一样由大脑经脊神经传导到四肢。



他急忙踩下刹车，同时牢牢把定方向盘。

迟了。

奔驰车在弧形的公路上刹出一条短短的直线，不可避免地滑出路面，坠下山崖。在半空中完成两个翻滚动作后，奔驰车四轮朝天地倒撞在谷底的岩石上。车厢被撞得像踩扁的罐头盒，但依然仁慈地为布娃娃保留下安全的栖身空间。

布娃娃浑然不觉，仍然在唱着天真无邪的歌。

“叮叮当，叮叮当，铃儿响叮当……”

两天后，卫未来到金森城，他来参加他的好友丁长光的葬礼。

灵堂设在金森大厦宽阔的正厅里，正中安放丁长光的巨幅黑白遗像，两旁簇拥着两排数以百计的花圈和鲜花，一如死者生前的气派和荣显。

丁长光是金森城举足轻重的人物。在这个常住人口不到一万的小城里，他拥有两家大酒店，四家大型游乐场以及许多人气鼎盛旅游项目的开发经营权。

金森城本是森林深处的铜矿开采业者聚集而成的一个小镇，在铜矿开采殆尽之后便面临没落废弃的窘境。丁长光凭借这里丰富的动植物资源和独特的原生态风景，投入大笔资金将之打造成为驰名西南地区的旅游、休闲和娱乐的胜地。

他创造性地将开矿后留下的阴冷矿道改建成一间间真正

的、名副其实的“洞房”，并提供原汁原味的古典中式婚礼服务，令大批想体验复古感觉的结婚者趋之若鹜。最具大气魄和最为关键的是，他花了整整十年时间，从无到有将金森城打造成一个真正的不夜之城。

作为开创者的丁长光死了，前来吊唁的人很多。丁长光六岁的女儿小可身披孝衣，看着这些一袭黑衣的陌生人进进出出，紧紧地将一个布娃娃抱在胸前，眼神迷茫而惶恐。站在她身后的是她妈妈——丁长光的前妻秦菲和丁长光的老父丁成功。

卫未和丁益站在一旁暗暗观察着前来吊唁的宾客脸上的表情。丁益是丁长光的堂弟，也是他事业上的助手，长光集团的副总经理。卫未与丁家兄弟二人在中学时代就是同班同学，是一起调皮捣蛋、一起罚站的铁杆哥们。

这一次丁长光的死讯就是丁益打电话通知卫未的，他觉得丁长光的意外死亡有些蹊跷，邀卫未和他一起暗中调查。这件事十分敏感，不便大张旗鼓地公开调查，也不便让外人介入。卫未与丁长光相交二十余年，跟丁家上下十分熟稔，颇受丁家人信任，也不存在和其中什么人有益瓜葛，他是可以暗中调查此事的唯一合适人选。

“小可抱着的布娃娃就是在长光的车里找到的那个，我总感觉，这个布娃娃有点邪门……”丁益凑在卫未耳边低声说。

“怎么邪门了？”卫未觉得那个布娃娃十分平常。

“长光都有十多年驾龄了，他开车一直很稳当，这十多年



来我甚至都没见他收到过一张超速罚单，更别说酒驾了，怎么会就这么冲下山崖？”丁益直勾勾地盯着那个布娃娃，“我总觉得这跟那个布娃娃有关。至于到底有什么关系我也说不上来，就是有这么一个感觉，觉得邪门。”

他瞟了一眼丁长光的父亲丁成功，低声补充道：“不只我一个人这么觉得。长光在路上的时候和我叔叔通过电话，他在电话里说他出发前在秦菲那儿待了大半天。”

卫未点点头，他明白丁益的意思。丁成功一直都很不喜欢他儿子的这个前妻，丁长光和秦菲之所以离婚除了两人间的感情出了问题，与公媳之间不和也有关系。儿子突然蹊跷惨死，老年丧子的丁成功怀疑到向来与自己不和的前儿媳身上是很正常的。何况，秦菲确实刚好是最后见过丁长光的人。

卫未沉吟片刻，问：“你检查那个布娃娃没有，它里面有什么特别的东西或者能闻到什么特别的味道吗？”

丁益摇摇头，叹息道：“没办法，小可一直把它抱得紧紧的，连吃饭睡觉都抱着，谁要是想把它从她怀里拿开，她就大喊大叫。那是她爸爸留给她的最后礼物。唉，都六岁的孩子了，对她爸爸的事也差不多能懂了……”

2. 布娃娃

将近傍晚，来了一个特殊的宾客。他是所有来吊唁的宾

客中气场最为强大的，进场时所有人的神情都不由得微微耸动。

他是丁长光唯一的对头，倒不是说金森城里没有其他人怨恨丁长光，而是只有他才有资格被称作丁长光的对头。

他就是刘廷庆。

刘廷庆和丁长光在金森城开发之初曾是友好的合作伙伴，后来丁长光不择手段地将他踢出了局，低价受让了他的股份，从而将两人合资的公司变成一人独占。

此后，刘廷庆在金森城消失了近十年，直到近两年才携庞大的资本以凌厉无比的气势重新杀了回来。他的声势虽壮，怎奈金森城有长远前景的开发项目都早已被长光集团捷足先登收入囊中，他因此免不了落在下风。

刘廷庆神情肃穆地在灵前三鞠躬后，走到一旁同家属逐一握手，道一声“请节哀”。

与丁成功握手时，他凑近丁成功的耳边低声说了两句，丁成功微微点头。一道狐疑的目光暗暗射了过来，那来自寒着脸的秦菲。

刘廷庆走后，夜色已全然黑了下来，已经不会再有宾客前来吊唁了。幽暗清冷的灵堂里只剩下丁家的人以及卫未。

众人各怀心事，一时间没人说话。

终于，秦菲先开口了，她把站在她和丁成功中间的小朝向自己拉近了些，客客气气地说：“爸，我跟您商量个事……”



丁成功十分冷淡：“用不着这么客气，要说事你就说事。”

秦菲的语气也冷了下来，直截了当地说：“小可的爸爸现在不在了，我想把小可带走！”

丁成功嘿嘿冷笑几声，眼睛里喷出愤怒的火焰：“你终于开口了！等不及了是吧？我儿子都还没下葬呢！”

秦菲也怒了，大声说：“我是小可的亲妈，她爸不在了，我带她走怎么了？”

丁成功怒气更大了，嚷道：“我也是她的亲爷爷！你不就是念着长光留给小可的股权吗？”

秦菲冷笑着反击：“股权的事是你在说，我可没说。如果不是你自己一直惦记着，怎么我一开口你就扯到股权？”

卫未和丁益对望了一眼，各自露出无奈的苦笑。原来，这两人的心病就出在长光实业集团的股权上。

此前，丁长光为获取女儿的抚养权，在离婚时“割让”给秦菲大笔现金和长光实业百分之二十的股权。之后，他又馈赠给父亲丁成功百分之二十的股权养老。最后，他又将百分之五的股权给了丁益，作为对他十多年来跟随自己辛苦打拼的慰劳。

丁长光生前曾经立下一份简短的遗嘱，将他名下的所有财产包括长光实业余下的百分之五十五的股权全部交由女儿小可继承。或许是他疏忽，更可能是他从没想过自己会在壮年横死，他没有在遗嘱中指定女儿小可在成年之前所继承的

财产由谁来监管。

丁成功和秦菲这两个对头中不论是谁获得小可的监护权，谁就能按照法律顺理成章地管理小可所继承的财产，包括长光实业集团那百分之五十五的股权，再加上其本身拥有的百分之二十的股权，便能够占据绝对控股地位，从而可以完全控制整个公司。

丁成功、秦菲二人你来我往，愈吵愈凶，劝也劝不住。丁成功不及秦菲嘴利，屡屡还不上嘴，气得手哆嗦着在怀里掏摸救心丸。丁益一看坏了，赶紧冲过去帮他打开瓶盖，塞了一粒药丸在他嘴里。

突然，小可双手捂住耳朵，尖声大叫起来。所有人都吓住了，喧闹的灵堂一下子安静下来，只有一首轻快的儿歌在奏响，听来异常清晰。

“叮叮当，叮叮当，铃儿响叮当……”

从小可手中摔落的布娃娃安静地躺在地上，白皙的小脸蛋上凝固着天真的微笑，金黄色的刘海下两个深幽的眼珠闪动着幽蓝的光芒，将幽暗清冷的灵堂映射得异常诡异。

一阵冷风吹来，所有人都不自禁地打了一个寒战。

丁益舒了口气，低声对卫未说：“这个布娃娃从没响起过，现在怎么突然响了？吓人一跳！”

秦菲放松地缓了口气，说：“这哪儿来的？吓死人了！”

卫未走到小可面前，蹲下来小心地拾起布娃娃，轻轻一



拍，音乐声连同它眼珠里闪动的光亮停止了。

他仔细看了看，发现这个布娃娃周身干净整洁得十分异常，连卷起的假发刘海都一丝不乱，完全不像是在车祸现场放了一整晚又被一个孩子抱在怀里两天后该有的样子。接着，他在布娃娃的背部找到了隐藏起来的电池盖，一张指甲大小的出厂合格证贴在电池盖的开启处。

“这两天这个布娃娃一直被小可抱在怀里，但从来没像现在这样响起过？”他用询问的目光看着丁益。

丁益仔细想了想，说：“对。不过，那天我在事故现场好像听见布娃娃在唱着歌，但是声音很弱，应该是电快耗完了。”

“这就对了。原来的布娃娃已经没电了，需要换电池才能再亮起来。现在的这个布娃娃太干净太新了，而且它的电池盖开启处贴着合格证，这说明它没换过电池，但它现在还能亮，这说明，这个布娃娃不是那天早上在事故现场发现的那一个，它是新的。”

卫未在小可面前摇着布娃娃，微笑着轻声问：“小可，告诉叔叔，这个布娃娃是谁给你的？”

小可怔怔地看着丁长光的遗像，终于开口说：“爸爸给我的。”

卫未心中一酸。

“昨晚你睡着了以后，谁进过你的房间呢？”他换了一个问法。小可成天将它紧紧抱在怀里，不让任何人碰，换掉这

个布娃娃最好的时机就是乘她晚上熟睡时。小孩子的房间不会反锁，任何在丁宅的人都可以进。

小可摇头，小声说：“没有。”

卫未想了想，又问：“小可，昨晚你梦见过什么没有？”

小可想了想，小声说：“梦见蛇了。”

卫未追问：“小可，你记得是什么样子的蛇吗？”

小可稚嫩地答道：“一条蛇盘成了一堆，蓝色的，好蓝好蓝。”

3. 冰激凌

次日，卫未跑到有关部门仔细查阅了那场交通意外的现场勘验报告和拍摄的现场照片，并询问了两个负责此案的经验丰富的交通事故痕迹检验专家。

他得出的结论印证了丁益先前的直觉：这事的确是有蹊跷。但是，他却从中找不到任何实据甚至明显的端倪。

卫未想过让法医解剖丁长光的遗体，仔细验尸。如果他曾经在车内吸入或者吞食过麻痹类和致幻类的药物，或许可以检测出来。但这在法律手续上需要丁成功的同意。

他试图说服丁成功签字，但丁成功几乎是毫不犹豫就否决了。理由是，没有什么比儿子完整下葬更重要。

就这样，丁长光的棺木于第三天傍晚五时在公墓下葬。



墓碑上题刻着生卒年月和一句纪念的话：“不夜城的缔造者，我们的时代先驱”。

看着黑色的棺木渐渐被泥土掩盖，卫未心中悲叹。他宁愿丁长光的死真的只是一件单纯的意外事故。

这对所有活着的人都将是最好的结果。

只是那个布娃娃，丁长光临死前抓在手里后来又神秘地被偷梁换柱的布娃娃，使得卫未坚定了自己的怀疑。

如果不是布娃娃里藏着蹊跷，为何要偷梁换柱？

嫌疑最大的自然是秦菲，丁长光开车上路前曾带着买给女儿的布娃娃在她那里停留过，要动什么手脚，她有机会。

这么想的自然不止卫未一人。

丁成功时常神色阴狠地盯着秦菲目不转睛地看，仿佛想要看透她在皮肉之下包裹着怎样的恶毒内心。

秦菲看上去像是对丁成功的疑忌之心浑然不觉，她每天花费大把的精力和时间专注于自己的妆容、头发、衣饰以及在修长的指甲上专心作画。

除此之外，她冷冰冰地不大答理除女儿小可之外的任何人，包括相当于局外人的卫未和丁益。

在丁宅这样阴沉压抑的气氛下，卫未待得十分不自在，丁益也有同感。两人想要离开，却又犹豫不决。

然而，接下来发生的一件事使得卫未和丁益终于下定决心。

在丁长光下葬后的第三天晚上，晚餐刚吃完，小可就闹着要吃冰激凌。她非常爱吃冰激凌，每天至少要吃上一盒。

秦菲吩咐保姆吴婶给小可拿一盒，吴婶正要去，丁成功冷冷地叫住了她：“拿什么拿，不知道小孩子晚上吃冰激凌会肚子疼吗？”

这明摆着是较劲，孩子成为两人对掐的工具。

小可满脸委屈，泫然泣下。吴婶左右为难。

丁益机敏地出言解围：“吴婶，你帮我拿两个冰激凌好吗？两个，我要吃。”说完，他朝小可眨了一下眼睛，做了一个鬼脸。

小可会意，也还了一个鬼脸。

吴婶从冰箱里拿来冰激凌后，丁益把两盒冰激凌拿在手上，装模作样地问卫未：“你吃吗？”

卫未知道他是在逗小可，忍住笑摇头说：“我不吃。”

丁益又装作愁眉苦脸地说：“那我一个人吃不完，这怎么办？小可，要不给你一个吧？”

小可高兴得跳起来，接过冰激凌，搂着他亲了一下，“叔叔真好。”

丁益撕开包装，尝了一口，脸色大变，腾地跳起来一把夺下小可正要往嘴里送的一勺冰激凌。

“不能吃，这是花生酱冰激凌！”

卫未拿起冰激凌一看，外包装盒上印着：美乐滋奶油花